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7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等材料已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以书面及传真方式提交了表决意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投资建设重庆江津综保区片区开发建设PPP项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与重庆江津综合保税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江津区珞璜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按70%、20%、7.6%、2.4%的持股比例组建项目公司，投资建设重庆江津综保区片区开发建设PPP项目，项目总投资约为人民币63.07亿元，项目资本金约为人民币12.61亿元。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四日